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代为履行

基金经理职责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基金经理邢梦醒女士自 2025 年 7 月 15 日起休产假，暂离工作岗位超过 30 日。

经公司决定，在邢梦醒女士休假期间，其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职责由本公司基金经理张姝丽女士代为履行。

以上基金经理职责代为履行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5 日